

股票简称：华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475

编号：临 2017-009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2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5号），其中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900,288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新开立以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营业部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103020229201702725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日